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I SHING

Tai Sh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泰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3)

建議更換核數師

董事會宣佈，信永中和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一一年三月九日起生效。董事會建議委任中正天恆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以填補信永中和辭任後之空缺，惟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泰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信永中和」)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一一年三月九日起生效。董事會建議委任中正天恆會計師有限公司(「中正天恆」)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以填補空缺及留任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委任中正天恆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信永中和已確認，並無有關辭任之事宜需股東垂注。董事會亦確認，本公司與信永中和並無意見分歧，及並無有關信永中和辭任之事宜需股東垂注。信永中和尚未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展開審核工作。

本公司更換核數師之原因是本公司與信永中和無法就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核數費用達成共識，以及中正天恆收取較低之核數費用，董事會認為此乃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之利益。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換本公司核數師詳情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董事會謹此感謝信永中和過往之專業服務及支持。

承董事會命
泰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仲偉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九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黃仲偉先生 (主席)

陳潤生先生

非執行董事：

潘晉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顏永紅先生

鄧詩諾先生

李國勇先生

陳為光先生

本公告載有為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對本公告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深信，本公告內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騙成份，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本公告內任何聲明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刊登。